

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學校

2017-2018 年度

中四「澳門、珠海歷史文化探索之旅」

敬啟者：

為加深學生對國家歷史、文化和發展現況的認識，以及擴闊個人視野，本校獲得教育局「赤子情中國心」的交流活動資助計劃撥款，讓中四學生參加於 21-22/6/2018 舉行之 2017-2018 年度兩岸三地考察活動 -- 「澳門、珠海歷史文化探索之旅」，除參觀當地的設施及歷史名勝外，行程中亦會安排學生參觀珠海規劃展覽館，以了解發展迅速的廣東省與環境共融的情況。

本校希望各位家長充分了解是次考察活動目的與要求，鼓勵和支持 貴子弟努力保持良好學習態度，以完成整個交流學習，並需服從教職員指示，遵守當地法規，使活動安全及順利進行。有關上述活動之詳細安排，詳見附件。

敬請留意下列事項：

1. 需於 2018 年 5 月 28 日(星期一)或前簽覆此家長同意書；
2. 家長請提醒 貴子弟於 2018 年 5 月 28 日(星期一)或前交回有效旅遊證件(香港身份證及回鄉證或簽證)副本，並於出發當天確保學生持有有效旅遊證件。家長請留意有效旅遊證件應為由出發日起計有效期不得少於六個月(即回鄉證到期日必須為 2018 年 12 月 22 日或以後)。如於限期前未能提交有效旅遊證件或簽證(如有需要)之副本，則視作放棄論；
3. 學聯國際文化交流中心為是次交流團之承辦商；
4. 家長請督促 貴子弟保持良好表現，否則有可能被取消參加資格；
5. 貴子弟必須出席交流團簡介會，當天會派發交流團注意事項手冊，亦歡迎家長參與(2018 年 6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
6. 如 貴子弟未能參加是次交流團，21-22/6/2018 仍需回校進行校內活動。
7. 如無故缺席是次交流團，或因證件問題未能隨隊出發，學生需要繳附全數團費。
8. 本校已為 貴子弟購買個人旅遊保險，有關旅遊保險資料會於簡介會當天派發，家長亦可根據個人需要，自行替 貴子弟購買。
9. 為確保學生安全，學生必須依照行程內容進行活動，不可私自離隊，否則保險公司將不會承擔任何責任。

如有任何查詢，敬請致電 2711 4800 與班主任、活動負責人王泳漢老師或學生發展組主任何舒蓓聯絡。

此致
各位家長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通告編號：1718_A51

副本送交：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




校長 胡忠興 謹啟

澳門、珠海交流團活動內容

- 第一天： 香港 → 澳門 → 珠海**
- 21/6 08:15 請於尖沙咀中港城碼頭集合，由專人以學聯旅遊之旗幟識別接團，協助辦理有關出境手續。
- 週四 09:00 乘坐噴射飛航直航船前往澳門。
- 10:10 安抵澳門客運碼頭，辦理有關入境手續。
- 10:45 乘車前往龍環葡韻住宅式博物館和著名手信街-官也街遊覽。
- 12:30 午餐
- 13:30 乘車前往「澳門歷史城區」遊覽。城區保存了澳門400多年中西交流的文化精髓，它是中國境內現存年代最遠、規模最大、保存最完整和最集中、以西式建築為主、中西式建築互相輝映的歷史城區；是西方宗教文化在中國和遠東地區傳播歷史重要的見證；更是四百多年來中西文化交流互補、多元共存的結晶。
- 前往「澳門歷史城區」遊覽澳門博物館，大炮臺、舊城牆遺址、大三巴牌坊、天主教藝術博物館與墓室、玫瑰堂、聖物寶庫、議事亭前地等。
- 17:30 乘車澳門關閘。辦理過關手續後乘坐國內車旅遊車前往珠海。
- 晚餐 後乘車前往入住酒店。
- 膳食：午、晚餐
- 住宿：珠海金棕櫚酒店或同級
- 地址：珠海香洲區翠微東路133號 電話：86-756-3380833
- 第二天： 珠海 → 香港**
- 22/6 07:00 起床
- 週五 07:45 早餐
- 08:30 乘車前往圓明新園(園區免門票開放，園區內玩樂需另外付費)遊覽，圓明新園以北京圓明園被焚燒前建築為原稿，根據特定的地理環境、在不破壞原有生態環境的前提下，按1:1比例選建圓明園四十景中的十八景。景區坐落於珠海九洲大道石林山下，以其濃厚的清文化、精雅別致的亭、台、樓、閣和氣勢磅礴的大型舞蹈表演吸引了無數國內外遊客。
- 10:30 乘車前往珠海規劃展覽館參觀，珠海規劃展覽館主要承擔展示珠海城市形象，展示珠海規劃引領下的國際宜居城市規劃體系以及城市規劃建設取得的重大成就，描繪珠海建設夢裏家園的未來願景，是珠海城市規劃展示、政府政務公開以及公眾參與的重要平臺，是市民瞭解珠海未來發展規劃與建設、愛國宣傳教育基地，是政府親民互動的“城市窗口”，將與珠海博物館共同打造成為珠海靚麗的城市名片。
- 12:00 午餐
- 13:00 乘車前往珠海九洲港客運碼頭，辦理有關出境手續。
- 14:00 乘坐直航船前往香港。
- 15:10 安抵尖沙咀中港城碼頭，辦理有關入境手續後解散。
- 膳食：早、午餐

敬覆者：

有關中四「澳門、珠海歷史文化及生物探索之旅」交流活動，本人已知悉並同意敝子弟
_____參加上述活動，本人明白活動或會存在一定風險，並確定敝子弟之健康情況
適合參加上述活動。

此覆
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學校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 期：2018年 月 日

通告編號：1718_A51